

# 海南自贸港全岛封关12月18日启动

## 封关后赴海南岛无需办理额外证件

新华社北京7月23日电 国家发展改革委副主任王昌林23日在国新办发布会上表示,关于海南自贸港封关的具体时间,经党中央批准,定于2025年12月18日正式启动。

“1978年12月18日,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开启了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伟大征程。在12月18日这一天启动封关运作,具有重要象征意义,也是向世界展示我国坚定不移扩大高水平开放的决心和信心。”王昌林说,“接下来还有几个月时间,我们将抓紧做好后续准备工作,帮助经营主体充分了解封关政策、开展相关业务测试。”

王昌林表示,封关是指将海南岛全岛建成一个海关监管特殊区域,实施以“‘一线’放开、‘二线’管住、岛内自由”为基本特征的自由化便利化政策制度。“‘一线’放开,就是将海南自贸港与我国关境外其他国家和地区之间作为“‘一线”,实施一系列自由便利进出举措;“‘二线’管住,就是将海南自贸港与内地之间作为“‘二线”,针对“‘一线’放开的内容实施精准管理;岛内自由,就是在海南自贸港内,各类要素可以相对自由流通。”

“封关不是封岛,而是进一步扩大开放,封关后海南与国际的联系将更加便捷。”王昌林说,按照现阶段的封关制度设计,除部分货物从海南自贸港进入内地需要接受查验外,大多数货物以及所有的人员、物品、交通运输工具等进出海南岛,仍按现行规定管理,封关前后没有变化。大家到海南岛出差、旅行,都和现在一样,不需要办理额外的证件。

王昌林表示,为了避免在“‘一线’实施的开放举措冲击内地市场,需要在“‘二线’精准管理,涉及的货物主要有三类,包括“零关税”货物、享受加工增值政策的货物以及放宽贸易管理措施的货物。

“全岛封关是海南自贸港建设新的起点。”王昌林说,下一步,将按照《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的部署,会同海南省和有关部门,不断完善与高水平自贸港相适应的政策制度体系,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持续加快对外开放步伐。

### 热点问答

## 海南如何打造国际旅游消费中心?

海南省省长刘小明答封面新闻问

“我们将用诚信规范的经营、热情周到的服务,让广大中外游客宾至如归、流连忘返。”在7月23日国务院新闻办举行的发布会上,海南省省长刘小明在回答封面新闻记者提问时表示,今年是海南自贸港封关运作、扩大开放之年,海南将抢抓机遇,加快建设国际旅游消费中心。

刘小明表示,一方面加快打造独具影响力的文旅消费新场景,海南将建设一批国际文旅IP和项目,同时推进现有景区景点焕新升级,为游客提供更加丰富多元的旅游体验。另一方面,进一步营造安心、放心、开心、舒心的旅游消费环境。海南推出了“放心消费在海南”的服务系统,为游客提供从了解商家、购买商品到投诉维权、先行赔付的全流程一站式服务,推动放心消费“全行业、全领域、全覆盖”。

华西都市报-封面新闻记者 代睿



游客在中免集团海口日月广场免税店选购免税商品(1月30日摄)。图据新华社客户端

### 焦点关注

## 封关政策措施包括哪些?

在国务院新闻办23日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国家发展改革委副主任王昌林表示,封关是指将海南岛全岛建成一个海关监管特殊区域,实施以“‘一线’放开、‘二线’管住、岛内自由”为基本特征的自由化便利化政策制度。现阶段的封关政策措施可以概括为“四个更加”:

一是实施更加优惠的货物“零关税”政策。“‘一线’进口的“零关税”商品税目比例将由21%提高至74%,在岛内受惠主体之间可以免进口税收流通,加工增值达到30%的可免关税销往内地。

二是实施更加宽松的贸易管理措施。在“‘一线’进口方向,对全国现有的部分禁止、限制类进口货物作出开放性安排。

三是实施更加便利的通行措施。以岛内现有8个对外开放口岸作为“‘一线’口岸,对

符合条件的进口货物径予放行;设置运行海口新海港、海口南港等10个“‘二线’口岸”,对进入内地的货物创新采取多种便捷通行举措。

四是实施更加高效精准的监管模式。对“零关税”货物、放宽贸易管理措施货物等实行低干预、高效率的精准监管,保障各项开放政策平稳落地。

“关于封关的具体时间,经党中央批准,定于2025年12月18日正式启动。”王昌林说,全岛封关运作是海南自贸港开放发展新阶段的开始,也是一项长期持续推进的任务。下一步,将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以封关为契机,积极推动各项政策落地见效,并根据海南发展需要,持续完善自贸港政策制度体系,加快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努力打造引领我国新时代对外开放的重要门户。 据新华社

### 同步播报

## 《海南自由贸易港禁止、限制进出口货物、物品清单》发布

商务部会同相关部门制定出台的《海南自由贸易港禁止、限制进出口货物、物品清单》在发布会当天发布。

“清单作为自贸港核心政策的组成部分,在我国现行货物贸易管理模式的基础上,作出了全新探索。”商务部部长助理袁晓明说,清单是支持海南自贸港进一步提升贸易自由化便利化水平的一项重要制度安排。

一方面,清单大幅提升了货物贸易管理的透明度。清单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南自由贸易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等法律法规为依据,首次全面系统地列明了国家现行实施禁止、限制管理措施的进出口货物、物品范围。

另一方面,清单大幅提升了货物贸易的开放度。清单在履行国际公约义务、维护国家安全、守牢生态环保底线等前提下,结合海南自贸港发展需要,放宽了对部分进口货物的管理措施,简而言之就是放宽限制,扩大开放试点。

具体来看,清单对60个商品编码的旧机电产品取消了进口许可证管理,覆盖约80%纳入进口许可证管理的旧机电产品,基本能够满足海南企业生产自用需要;同时,在现行自贸试验区、综合保税区相关政策基础上,允许38个商品编码的产品在海南自贸港开展保税维修,实现该领域全国最高开放水平。 据新华社

## 封关后货物税收政策有哪些变化?

“零关税”是海南自贸港政策制度体系的主要特征之一。在国务院新闻办公室23日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财政部副部长廖岷表示,财政部牵头制定了货物进出“‘一线’“‘二线’及在岛内流通的税收政策,以及海南自贸港进口征税商品目录,拟于全岛封关运作之日起施行,届时现有进口“零关税”政策将纳入封关后的货物税收政策一并实施,海南自由贸易港进口“零关税”制度体系将基本确立。

廖岷介绍,与封关运作前的政策相比,货物税收政策有三个方面的明显变化:

一是“零关税”商品覆盖面显著提高。全岛封关运作以后,进口“零关税”商品将实行负面清单管理,由进口征税商品目录取代此前的“零关税”商品正面清单。“零关税”商品范围将扩大至约6600个税目,约占全部商品税目的74%,比封关前提高了近53个百分点。

二是受惠主体范围明显扩大。目前,进口“零关税”政策仅允许在海南自由贸易港登

记注册的独立法人企业、事业单位作为受惠主体,全岛封关运作之后,受惠主体将基本覆盖全岛有实际进口需求的各类企事业单位和民办非企业单位等。

三是政策的限制条件进一步放宽。封关运作以后,进口“零关税”商品及其加工制成品不再局限于企业自用,可以在受惠主体间自由流通,免于补缴进口税收。

廖岷说,全岛封关运作后,财政部将结合自由贸易港建设实际和推进更高水平对外开放的需要,继续深化税制改革,确保政策力度持续提升,政策红利不断释放。 据新华社



2月13日,在海南省三亚市,游客乘坐游艇在海上游玩。新华社发